

21. 要求立即无条件地释放所有为争取自决和独立进行斗争而被拘留或监禁的人, 充分尊重他们基本的个人权利, 并遵守《世界人权宣言》第五条的规定,^⑥ 即不得对任何人施加酷刑或给予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

22. 要求立即释放纳米比亚和南非监狱中被拘禁的儿童;

23. 重申赞赏各国政府、联合国机构和政府间组织继续向处于殖民统治和外国统治下的人民提供物资及其他形式的援助, 并吁请尽量增加此种援助;

24. 促请所有国家、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有关组织尽力确保充分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并加紧努力支持处于殖民统治、外国统治和种族主义统治下的人民为争取自决和独立而进行的正义斗争;

25. 请秘书长尽力宣扬《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并尽可能广为宣传受压迫人民为实现自决和国家独立而进行的斗争;

26. 决定在其第三十七届会议上, 根据各国政府、联合国各机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应要求提出的关于加紧援助殖民地领土和人民的报告, 再次审议这个项目。

1981年10月28日

第42次全体会议

36/10. 普遍实现民族自决权利

大会,

重申为了切实保障和尊重人权, 普遍实现《联合国宪章》和有关人权的各国际公约^⑦ 所载的民族自决权利以及大会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决议所载的《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极具重要性,

喜见在殖民、外国或外来占领下的人民逐步行使自决权利, 成为主权国家, 获得独立,

^⑥ 第217A(III)号决议。

^⑦ 第2200A(XXI)号决议, 附件。

严重关切持续的外国军事干涉和占领的行为或这类威胁, 正危害着或已造成对越来越多主权国家及其人民的自决权利压制,

并严重关切由于这种行为的持续不已, 千百万人民已被赶出或正被赶出家园, 成为难民和流离失所的人; 强调必须紧急采取协调一致的国际行动, 以缓和他们的困境,

回顾人权委员会第三十六届^⑧ 和第三十七届^⑨ 会议关于军事干涉和外国侵略与占领导致人民自决权利和其他人权受到侵害的各项决议,

重申其1980年11月14日第35/35B号决议,

注意到1981年10月1日秘书长的说明,^⑩

1. 重申普遍实现所有民族包括在殖民统治、外国统治和外来统治下的民族的自决权利, 是切实保障和尊重人权以及维护和促进这些权利的一个基本条件;

2. 宣布坚决反对外国军事干涉、侵略和占领的行为, 因为这些行为压制了世界某些地区人民的民族自决权利和其他人权;

3. 要求应对这些行为负责的国家, 立即停止它们对外国和外国领土军事干涉和占领, 停止一切压迫、歧视、剥削和虐待行为, 尤其是据报为进行这些行为而对有关人民使用残酷且不人道的方法;

4. 对由于上述行为被驱赶出家园的数十万难民和流离失所的人的处于困境, 深感痛惜, 并重申他们有权安全不失体面地自愿返回家园;

5. 请人权委员会对由于外国军事干涉侵略、或占领而造成的人权受到侵害的问题, 尤其是自决权利受到侵害的问题, 继续予以特别注意;

6. 请秘书长在“普遍实现民族自决权利和迅速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对于切实保障和尊重人权

^⑧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 1980年, 补编第3号》(E/1980/13和Corr.1), 第二十六章, A节。

^⑨ 同上, 《1981年, 补编第5号》(E/1981/25和Corr.1), 第二十八章, A节。

^⑩ A/C.3/36/4。

的重要性”的项目下，就本问题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1981年10月28日

第42次全体会议

36/11.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现况

大会，

回顾其1973年11月2日第3057(XXVIII)号决议、1973年12月14日第3135(XXVIII)号决议、1974年11月6日第3225(XXIX)号决议、1975年11月10日第3381(XXX)号决议、1976年12月13日第31/79号决议、1977年11月7日第32/11号决议、1978年12月16日第33/101号决议、1979年11月15日第34/26号决议和1980年11月25日第35/38号决议，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⑩的现况的报告；^⑪
2. 对已批准或加入《公约》的国家数目有所增加，表示满意；
3. 再次重申确信必需世界各国普遍批准或加入《公约》并执行其规定，才能实现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行动十年的目标；
4. 要求尚未成为《公约》缔约国的国家批准或加入公约；
5. 呼吁《公约》缔约国考虑发表《公约》第14条所述声明的可能性；
6. 请秘书长按照大会1965年12月21日第2106A(XX)号决议的规定，继续每年向大会提交关于公约现况的报告。

1981年10月28日

第42次全体会议

^⑩A/36/453。

^⑪第2106A(XX)号决议，附件。

36/12.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的报告

大会，

回顾其关于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的报告的1980年11月25日第35/40号决议和关于《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⑫的现况的1981年10月28日第36/11号决议，及其关于《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行动十年方案》的执行情况的其他决议，^⑬

审议了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根据《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第9条第2款规定提出的委员会第二十三届和第二十四届会议的报告，^⑭

强调为了对一切种族歧视的行为，包括任何地方的种族主义思想残余或表现，进行成功的斗争，所有会员国都应以《公约》的基本规定为其内外政策的准则，

铭记着缔约国有义务完全遵守《公约》的规定，

满意地注意到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同有关的专门机构、联合国其他机构、特别是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国际劳工组织的继续合作，

1. 赞赏地注意到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第二十三届和第二十四届会议的报告；
2. 强烈谴责南非和纳米比亚的种族隔离政策是最令人憎恶的种族歧视形式，呼吁所有会员国采取有效的政治、经济和其他措施，以确保消除该政策，彻底执行大会、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其他机构的有关决议；
3. 赞扬委员会更为注意消除南非和纳米比亚境内种族隔离政策的问题，以及消除大会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决议所适用的托管领土、非自治领土及其他一切领土境内的种族歧视行为和做法问题；
4. 请联合国有关机构确保委员会获得大会第1514(XV)号决议所适用各领土的一切有关资料，并促请管理国同这些机构合作，提供一切必要的资料，以便委员会能够充分执行《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第15条规定的职责；

^⑫第3057(XXVIII)号决议，附件。

^⑬《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六届会议，补编第18号》(A/36/18)。